

公佈

臺南市立忠孝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段考考程表

日期	6 月 25 日			6 月 26 日		
星期	三			四		
時間	8:25~9:25	9:40~10:40	10:55~11:55	8:25~9:25	9:40~10:40	10:55~11:55
一年級	英語	英聽 (9:40~10:10) +自習	國文	數學	社會	自然
二年級	英語	英聽 (9:40~10:10) +自習	國文	數學	社會	自然

範圍：

科別 年級	國文	英語	數學	自然	社會
一年級	L7-自學一	B2L5~L6	4-1~6-1	3-6~5-2+跨科	歷史: B2 L5-6 地理: B2 L5-6 公民: B2 L5-6
二年級	語文常識二-L10	B4L5~L6	3-5~4-3	5-2~6-4+跨科	歷史 B4 L5-6 地理: B4 L5-6 公民: B4 L5-6

注意事項

1. 段考當日 8：00~8：25，請同學將座位間距調開，書籍及書包...等，擺放於講台或教室兩側，若抽屜內有書籍，依作弊嫌疑處分。
2. 每科考試皆為 60 分鐘；英聽為 30 分鐘。
3. 一律禁用鉛筆、擦擦筆作答(畫卡除外)，若因使用上述文具作答引發給分爭議，不予受理。需要以畫卡作答的科目，請同學記得準備 2B 鉛筆以及 2B 鉛筆專用橡皮擦作答。
4. 國文科段考加考國文作文。6 月 2 日（一）第七節 15：15~16：00 進行，考試時間為 45 分鐘。
5. 段考期間若遇自習時間，請同學安靜在教室裡自習。
6. 請假缺考的同學，請於銷假回校當天早上一到學校即到教務處進行補考。
7. 若段考有舞弊、協助作弊或其他違反考試規定行為者，依據本校「學生定期考查違規舞弊處分辦法」規定處理(106.11 月公布)，請同學遵守考試規定，勿以身試法。

教務處 2025-05-20